

日照师范学校学生手机使用管理办法

(2021年8月修订稿)

为保障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保证学生的学习时间，保护学生视力，防止学生沉迷网络和游戏，促进学生身心健康，规范学生的行为，杜绝安全隐患，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中小学生手机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学生手机使用管理办法。

一、学生手机使用规定

1. 学生原则上不得将手机（含具备网络游戏、QQ、微信、快手、抖音功能的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带入校园。

2. 学生在校期间家长可以微信留言、短信、电话等方式通过班主任与学生取得联系，因学校规定上课期间任课教师禁带手机进课堂，有紧急情况班主任电话无法接通时，可直接拨打班主任办公室电话、专业部电话、学生处电话等与班主任和学生取得联系。

3. 为方便路远学生往返家校途中与家长联系，确有将手机带入校园需求的，在征得家长同意的情况下，可以携带只具备通信联络功能的非智能手机（老年手机、电话手表等）进入校园；部分学生因往返家校途中需要导航等特殊原因，确实需要带智能手机的，家长须提前跟班主任做好沟通，在征得家长和班主任同意的情况下，可以带智能手机进入校园；学生带手机进入校园必须提前在《日照师范学校学生手机使用承诺书》中提出书面申请，所带手机入校后必须第一时间交班主任保管，周末或放假离校时发给学生；未提出书面申请将手机带入校园的一律视为违规。

4. 走读生进入校园允许携带非智能手机，在校内只能在课余时间使用，上课期间必须关机或调成静音状态，走读生带智能手机进入校园的一律视为违规。

5. 班级可以允许3-5名班干部携带非智能手机入校，以方便工作联系和应急，但上课期间必须调成静音状态，特殊情况必须立即联络的，必须经上课或值班教师批准后到教室外拨打或接听电话。

6. 为方便学生联系，学校在学生公寓楼等公共区域安装公用电话，但学生使用时只能在课余时间使用（紧急情况除外），上课（含实训课、自习课、体育课、晚自习、集会等）时间和晚上就寝熄灯以后，不得使用。使用时不得长时间占用，不得大声喧哗影响他人。紧急情况下学生也可以通过班主任电话、专业部办公电话、校内其他老师和工作人的电话与家长取得联系。

7. 各职能处室和专业部因组织学生活动确需学生带手机入校的，必须提前向学生处提出申请，并做好手机入校的登记、使用时间和要求等相关管理工作。

8. 学生非在校时间使用智能手机需经家长同意，学生使用手机上网时要严格遵守国家制定的网络法律法规，严格遵守学校的有关制度规章和纪律要求，健康、文明地使用互联网络。严禁登录色情网站，不上传、下载、传播色情、暴力、谣言及不实信息等违法内容；严禁利用网络媒体诽谤辱骂他人；严禁通过手机搞违规串联及与社会人员勾结滋事；严禁利用手机随意拍

摄、上传他人隐私照片、视频；未经许可或审查严禁发布与学校有关的一切信息；严禁学生私自建立网络群，建立以班级为单位的网络群必须经班主任批准，并将班主任纳入群成员；以学生会或学生社团为单位建立的网络群必须经团委或负责老师批准，并将负责老师纳入群成员。

二、管理措施

1. 学生应自觉遵守学校关于手机使用的管理规定，按要求签订《日照师范学校学生手机使用承诺书》，如实汇报自己的手机配置情况，积极配合学校在校门口、教室、宿舍、校园等各个环节的监督检查，带手机入校的同学进校后必须第一时间交班主任保管。

2. 班主任是班级学生手机使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应充分做好宣传教育、手机收缴、学生违规使用手机处理等工作。各班级自行收缴的手机一律由班主任收存并做好登记和管理工作，学生返校日晚自习前，班主任必须将带入校园的手机统一收缴管理；学生离校日最后一节课下课后，班主任方可将手机发还学生。

3. 任课教师、活动组织者是课堂和各类活动等学生手机管理的主要责任人，对违规使用手机的学生，要立即制止，进行批评教育，给予口头警告并当场收缴手机。

4. 学生处和专业部要定期组织管理人员及学生会干部对各班级学生违规使用手机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学校督察组和值班教师在值班期间，要加大对违规使用手机行为的监督检查力度，对各班级的违规手机使用情况做好评价，评价结果纳入班级考核和班主任考核。

5. 学生违规使用手机，学校所有教职员工、门卫及其他工作人员和学生干部都有权收缴其手机。收缴的手机一律交学生处做好登记确认后，交班主任收存管理。

三、学生违规使用手机处理办法

1. 对于第一次违规使用手机的（借别人手机违规使用的不作区分，下同），由班主任代管手机一个月，月末由学生本人交书面保证书后领回手机；第二次违规使用手机的，由班主任代管手机一个学期，学期末由家长到校领回手机，并给予学生警告处分；超过三次违规使用手机的，由家长将学生带回教育，学校视情节轻重加重处分。

2. 对收缴手机时不服从管理或因收缴而顶撞管理者的，视情节给予相关同学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加重处分，由家长将学生带回教育。

3. 无论在校内校外，凡因违规使用手机，违反国家制定的网络法律法规和学校的有关制度规章的，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情节严重的，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四、本办法解释权归学生处。

五、本办法自校长办公会通过之日起实施。

附件：《日照师范学校学生手机使用承诺书》

日照师范学校

2021年8月1日

日照师范学校学生手机使用承诺书

为给自己创造一个良好的学习环境，让自己能在学校专心学习，防止沉迷网络和游戏，促进自我身心健康发展，不因使用手机而耽误学业，本人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1. 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日照师范学校学生手机使用管理办法》，上学期间非必要不配备手机，不向父母提过分要求，不相互攀比；若配备手机保证不携带手机入校园，不在校园内使用手机，并积极配合学校在各个环节对本人的监督检查。

2. 本人目前手机配备情况为_____（未配备/已配备）手机，所配手机为_____（智能手机/非智能手机），手机型号为_____，手机号码为_____。本人保证所汇报手机配备信息属实，无漏报、瞒报行为，如有变动，保证第一时间书面报告班主任老师。

3. 本人因_____，经家长和班主任同意，申请将手机带入校园，并保证严格遵守《日照师范学校学生手机使用管理办法》，在入校后按班主任的要求，第一时间将手机交班主任管理，周末或放假离校时领回使用。（此项仅限因特殊原因需带手机进入校园的同学填写）

4. 在日常生活中，本人保证健康、文明地使用手机，严格遵守国家制定的网络法律法规和学校的有关规章制度，绝不浏览、不上传、不下载色情、暴力、谣言等违法内容，不在网络上诽谤辱骂他人，不随意拍摄、上传他人隐私照片、视频，未经许可或审查绝不发布与学校有关的一切信息，不私自建立网络群。

5. 本人保证在手机使用问题上服从管理、诚实守信，绝不作欺骗家长和老师的行为，如有违规携带和使用手机行为，自愿接受相应处罚。

承诺人签字：（班级：）

家长签字：

年 月 日